

# 河西镇人民政府文件

河政发〔2020〕59号

## 河西镇人民政府 关于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 通知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和12月6日国家、省、晋城市和我市煤矿安全生产紧急视频会议要求及12月10日全国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深刻汲取近期湖南、重庆等地煤矿生产安全事故教训，严密管控重大安全风险，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全镇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

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根据高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高安委办发〔2020〕58号）文件精神，现将我镇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四个责任”**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本着对人民生命财产高度负责的态度，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监管部门、主体企业和生产经营单位“四个责任”，特别是要真正把主体企业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到位；要清醒认识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的规律特点，紧密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实际，超前研判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认真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确保各项防范措施抓紧、抓实、抓细、抓到位，确保岁末年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二、突出重点领域，深化专项整治**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将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零事故”单位创建和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等工作相结合，要针对重点时段节点以及元旦等节假日群众集中活动多，人流物流车流量持续增加，同时低温、雨雪、冰冻、寒潮、雾霾等

灾害性天气易诱发事故的特点，抓重点、抓关键、抓要害，突出非煤矿山、危险化学、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冶金工贸、特种设备、冬季清洁取暖、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切实加大督查检查力度。**非煤矿山方面**，要切实强化待证矿山的监管力度，加强巡逻，严禁擅自组织生产建设。**危险化学品方面**，要紧盯油气储运场所、高度危险装置、重大危险源、油气管道高后果区等隐患的排查整治。**交通运输方面**，要加强雨雪、冰冻、团雾等恶劣天气下交通安全管控和应急保障，深化“一盔一带”治理，严防超速、超员、超载以及疲劳驾驶、无证无照行驶、非法载客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消防方面**，要深化冬季火灾防控，加强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文博单位、养老机构和电动自行车、“三合一”场所等专项治理，集中开展打通“生命通道”行动。**建筑施工方面**，要加强起重机、施工升降机、脚手架等设施设备安全保障措施，严格高边坡以及房屋拆迁等施工部位和环节的隐患排查治理，有效落实防坠落、防触电、防坍塌等各类安全防范措施，坚决杜绝赶工期、抢进度和违法转包行为。**冶金工贸方面**，要深化冶金气、粉尘爆炸、有限空间和高温熔融金属吊运等环节风险隐患排查，严厉打击“三违”行为。**森林防火方面**，要严格落实《森林防火网格化巡查责任制》、《防火包片责任制》、《防火检站(卡)管理责任制》、《乡(镇)间防火联防责任制》，要抓紧对扑灭火机具等各类防灭火物资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查维

护，淘汰带病装备，补充应急物资，确保装备水平能够达到“扑大火、救大灾”的需要。**农村自建房方面**，各村要对农村所有自建房用作经营的场所进行全覆盖、无遗漏排查，对于排查中发现的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违法经营、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以及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要逐一建档，分类处置，依法查处，确保安全。**冬季清洁取暖方面**，各村、各单位、各企业按照各自职责认真落实监管责任，立即对输气管道、电网改造线路、“煤改气”“煤改电”设施、洁净煤炉具等开展一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排查治理安全隐患问题，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到位，确保不留死角。尤其是供气、供暖、电力企业要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日常巡检维护，完善隐患排查台账，及时掌握和处置各类安全隐患，重点检查“煤改气”架空管网工程是否规范、天然气管道与电线交汇处是否安装绝缘外壳、燃气阀门是否安装防碰撞设施、可燃气体泄漏报警器是否合格、家中燃气壁挂炉旁边是否存在乱接电源等安全隐患问题，坚决做到立查立改，举一反三，坚决防止发生各类问题 and 安全事故。同时，要通过广播、网络等多种渠道，加强对“煤改气”、“煤改电”、洁净煤炉具等取暖设施使用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普及取暖设施安全使用常识，提高群众安全防范能力；特别要针对留守老人、儿童以及多数村民缺乏安全使用燃气器具、清洁煤等常识的实际情况，深入居民家中，开展用气、用煤安全宣传工作，要加强对排烟筒的排查整治，严

防煤气中毒。公共安全方面，要进一步落实公众聚集场所严管措施，严格审批各类公众聚集性活动，严防火灾和拥挤踩踏等事故，抓好学校、医院、超市等其他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防控，防止发生公共安全事故。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开展针对性安全专项整治，严防事故发生。

### **三、强化问题整改，落实闭环管理**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严格按照《山西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晋安发〔2020〕18号）要求，主动担责履职，对专项行动期间排查出的隐患，要坚持立查立改、边查边改，做到排查整改、执法查处、督查督办贯穿集中整治全过程。要对集中整治过程中发现的各类隐患问题列出整治清单和时间表，坚决落实整改；对已完成整改的隐患，要逐条逐项组织复查，确保整改到位；对尚未整改的问题隐患，要加强跟踪检查；对重大隐患要一律停产停业进行整改，并建立台账，逐级挂牌督办；已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企业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格落实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追究法律责任“四个一律”执法措施，严防违法违规生产、作业酿成事故。

### **四、加强值班值守，强化应急处置**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加强应急值守，强化应急处置力量，节日期间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和事

故信息报告制度。各村、各单位、各企业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协调联动、应急处置工作机制，科学指挥、专业处置各类突发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和紧急事件，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全力避免次生灾害。要严格执行信息报告制度，密切关注群众举报的事故信息，按规定及时报告事故险情，坚决杜绝谎报、瞒报、漏报、错报和迟报等问题发生。

河西镇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28日